

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
渔政船采购
(政府采购)

招标编号: XK-TR-2022-13 (采)

采
购
文
件

论证文件准备齐全。

文康 张敏
2022.5.20

采 购 人: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 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2年5月

专家论证招标文件确认书

确认编号：XK-TR-2022-13（采）

采购单位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项目	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
采购代理机构	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方式	公开
招标文件内容	详见最终确认的招标文件
专家确认意见	将论证文件作底稿修改后发布。 签名：王敏 2022年5月20日
采购单位确认意见	同意 签名：王敏 2022年5月20日 
代理机构确认意见	同意 签名（盖章） 2022年5月20日 

注：此表所确认的招标文件为论证专家、采购单位及代理机构的最终意见。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参加报价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报名信息无法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二、本项目一律不接受纸质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能超过 25MB】**

投标文件份数及电子版要求：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壹份（.TRTF 格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指定位置上传）。

2、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壹份（针对投标人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上传了投标文件后，但在开标时其投标文件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的情况下使用）。备注：若投标人未按照本目标招标文件要求提供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nTRTF 格式），或者格式不正确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如果开标现场因系统原因解密失败，则采用非加密方式进行，要求非加密投标文件的内容、数据与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一致，否则该投标文件被否决。

12、特别提醒：投标人在开标过程中操作遇到问题时，请及时向软件公司咨询，咨询联系方式为座机：400998000 或 0856-3960513。

三、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四、电子投标文件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恕不接收。

五、对收取投标保证金的项目，只接受供应商基本账户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

金。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建议至少提前二个工作日转账并绑定。（也可以缴纳电子保函）

保证金缴纳流程如下：

1. 线上报名获取缴纳随机码

- 登录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jyzx.trs.gov.cn）
- 进入【业务管理】-【填写投标信息】 搜索或直接找到拟报名项目，点【操作】按钮，进入该项目报名页面。
- 进入报名页面 填写完报名信息后（带*号为必填项），点左上角【保存修改】按钮。
- 报名成功后 在该页面会生成【保证金缴纳随机码】，务必记录留存备用。该随机码一旦生成，即使修改报名信息，也不可更改。

2. 缴纳保证金

-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将投标保证金缴纳到交易中心保证金账户，打款账户必须与交易系统中登记的账户信息一致（要求从登记的基本户打款），即与【诚信库管理】-【基本信息】中的 基本户开户银行、基本户开户账号、基本账户名称保持一致。
- 不论何种渠道转款（不可用现金转账），转款备注（用途）栏唯一必填报名时生成获取的【保证金缴纳随机码】；
- 打款账户信息与中心注册不一致、备注栏为空、书写其他（XX 项目保证金之类）、随机码填写错误，均会造成保证金无法匹配进交易系统。

3. 打印回执

- 进入【业务管理】-【查询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搜索或直接找到项目，查看【缴纳状态】，如支付成功，将显示“已缴纳保证金”。
- 点【打印保证金回执单】按钮，查看确认到账回执信息，打印留存备用。

六、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

七、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联合体投标的，供应商录入报名投标信息时，须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十、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有效性。

十一、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成交供应商，其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或者成交标的的名称等），将会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十二、交易中心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报名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十三、（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7月05日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编号：[XK-TR-2022-13](#)（采）

项目名称：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

预算金额：[20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000000.00](#) 元。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生效后 180 个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按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钢制船舶建造能力证明文件；

注：开标时，解密电子文件前，需对投标供应商身份进行核验，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法人代表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件原件(或电子身份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6月09日09:00:00](#)至[2022年06月15日17:00:00](#)（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3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

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下载购买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年 07 月 05 日09:30时](#)（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网站及铜仁市公共资源易中心思南分中心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投标保证金情况：

（1）投标保证金额：贰万元整（¥：20000.00元）

（2）投标保证金交纳时间：2022年07月05日09:30分前

（3）开户银行及帐号

单位名称：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思南分中心

开户银行：贵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思南支行

账号：0611001200000065

（4）投标保证金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项目联系人：赵相前

地址：思南县

联系方式：13765689822

2、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代理全称：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霞

地 址：贵州省铜仁市乔泰嘉怡花苑 6B 栋 1202

联系方式：1350856688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霞

联系方式：13508566888

4、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08563960513（固话），18352864732。

5、保证金热线：0856-4193605

6、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0856-3912912、3912378

机构名称：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 名词解释

1.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代理机构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是指（思南县农业农村局），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 投标人：是指完成本项目报名信息登记并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5.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

6. 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供应商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在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设立的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贵州省内任何办理的电子签名和签章均可以在我中心投标使用。）

7.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8.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贵州省政府采购网、和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

二、 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采购人或代理公司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

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发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代理公司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投标人应随时登录贵州省政府采购或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铜仁市）查看、处理采购人发出的文件澄清、补充、更正等通知内容，如因投标人未及时上网查询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3.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关于联合体投标

对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本项目不采用）

1.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 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并在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投标报名时，应以主体方名义报名，并将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录入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签署方一致。
5. 联合体投标的，应以主体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如有），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7. 业绩、奖项等的认定和评分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不明确或难以明确以哪一方计算评分情况时，则按主体方情况评分。商务评分中对“不良信用记录的扣分”按联合体各成员情况打分，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按主体方情况打分。（如第二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
8.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

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四） 关于关联企业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五） 关于分公司投标

对可接受分公司投标的项目，分公司投标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六） 关于落实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按财库〔2020〕46号、黔财采〔2014〕15号、财库〔2017〕141号、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印发“关于印发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的通知”执行。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3.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

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 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3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50%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5. 根据财库〔2019〕18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投标主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0.3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0.5分，最高不得超过2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

6.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七） 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八）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

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代理公司或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三、 质疑与投诉

（一）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公司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五)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六)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代理公司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代理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七) 提交质疑函地点：（只接受现场提交书面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下载。

1. 质疑受理部门：思南县农业农村局及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 贵州星坤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接收人：李霞 联系电话：13508566888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思南县。联系人：赵相前 联系电话：13765689822

(八)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人或代理公司作出的质疑答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四、 投标要求

(一) 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3. 如有对多个子项目投标的，要对每个子项目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6.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

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

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7.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8.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交易中心，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9. 投标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完成投标报名。

2. 代理机构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成功提示。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如遇网络上传速度较慢情况，投标人也可选择到交易中心自助服务区完成上传。

4. 上传投标文件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一经解密，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且交易中心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并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六） 投标保证金

1. 不接受现金方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保证金交纳：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提交具体缴退流程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点击首页-办事指南-保证金缴退，自行缴纳保证金；或者采用《投标保证金保函》（电子保函）提交（具体操作方式见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政府采购——常见问题解答——《投标电子保函申请操作步骤》）

3. 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代理机构在系统中提出保证金退款申请，交易中心采用银行主动划账方式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并上传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能确定中标人的，在投标有效期满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采购失败的项目，在采购结果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如有）。投标保证金自动划回到投标人银行账号。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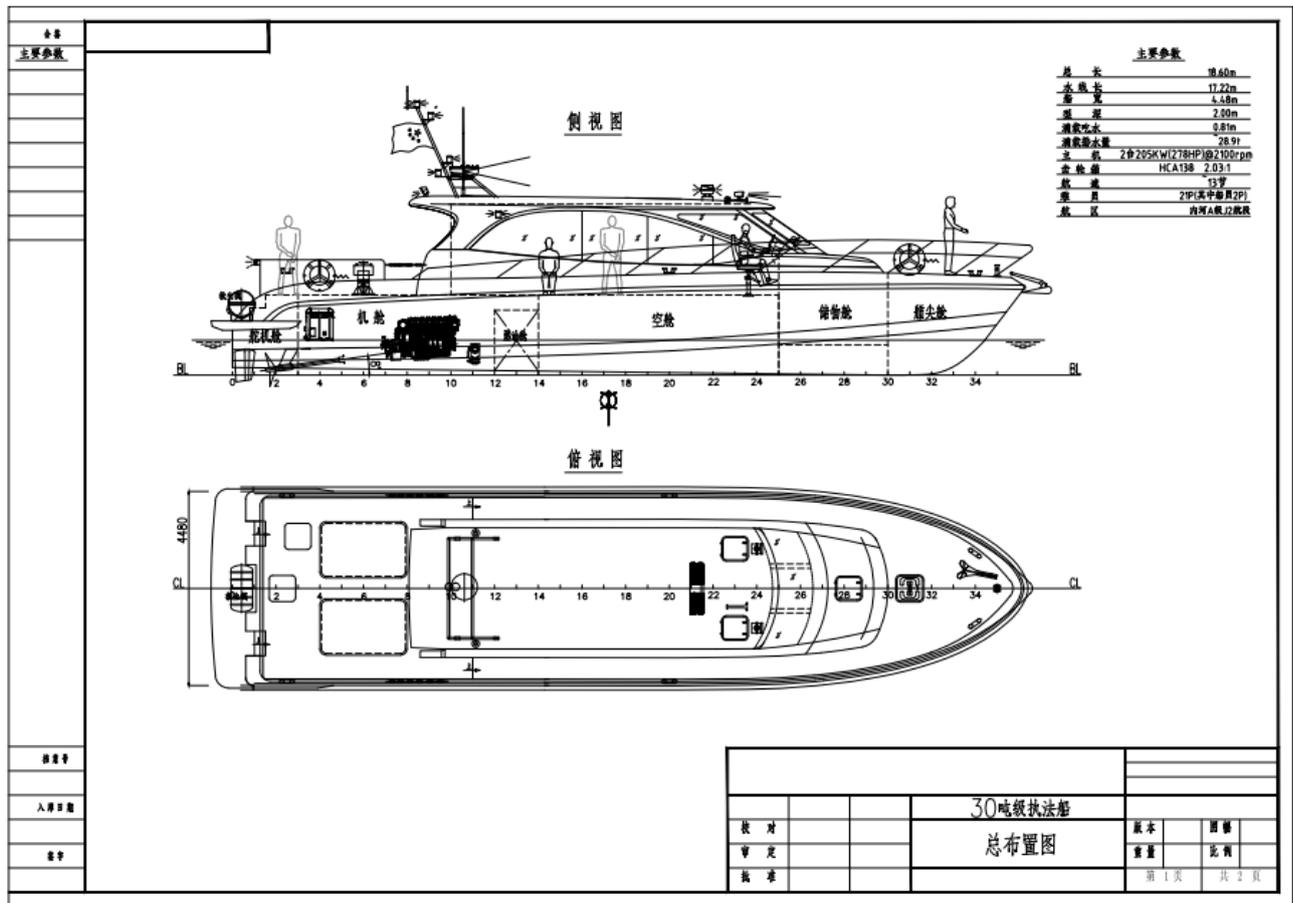
（1）投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的；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

第二章 采购需求

30 吨级渔政执法艇

一、总布置图



二、主要参数

总长；	18.60 米	主机；	WP7C278*2
水线长；	17.22 米	功率；	205KW/278HP*2
型宽；	4.48 米	齿轮箱；	HCA138 2.03/1
型深；	2.00 米	设计最大航速；	13KN
设计吃水；	0.81 米	航区；	内河 A 级 J2 航段
船员；	2 人		
乘员；	19 人		

三、设备材料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及型号	数量	设备厂家	备注
一	船体部分				
1	船用钢板	CCSB 4mm、5mm、6mm、8mm、12mm	16 吨		
2	型材	L 63*40*5	2 吨		
3	花纹铝板	4mm	1 吨		
4	铸钢件		0.5 吨		
5	焊丝		1 吨		
6	氧气、乙炔				
7	油漆		0.6 吨		
二	轮机部分				
1	主机	型号：WP7C278-21E120 型式：四冲程、直列、废气 涡轮增压、中冷式 缸数：6 缸 缸径/行程：108×136 mm 持续功率：205kW(278Ps) 持续转速：2100 r/min 曲轴旋转方向(面向自由端): 顺时针 起动方式：电起动	2 台	潍柴	提供 CCS 证书
2	齿轮箱	型号：杭齿 HCA138 减速比：2.03：1 额定输入转速：1000~2600 r/min	2 台	杭齿	提供 CCS 证书

		主要技术性能：具有倒、顺、离合和承受推力的功能。			
3	发电机组	型号：PSG-8SL 额定功率：8 kW 额定转速：1500 r/min 电制：230V/50HZ	1 台		
4	电动舱底泵	型号：1500GPH 电制：DC24V 具有自吸功能 自带浮子开关，具有自动启停功能	2 台		
5	电动淡水泵	型号：PAR-MAX1.9 电制：DC24V	1 台		
6	电动马桶	电制：DC24V 真空式，带粉碎功能	1 台		
7	变频水冷空调	型号：OA-24BPZ 制冷/制热量：24000BTU/h 电制：220V/50Hz/1PH	1 台		
8	手摇泵	型号：CS-25Y 排量：32L/min 扬程：25m	2 台		
9	机舱风机	型式：可逆转轴流风机 通风量：满足机舱通风要求 电制：220V/50Hz/1PH	1 台		
10	液压舵机	机械助力液压舵机 额定扭矩：3kN.m	1 台		
11	轴系	由螺旋桨、艉轴、联轴节、艉轴管、前后轴承和前后密封组成	2 套		
12	燃油柜		2 只		
13	污水水柜		1 只		
14	淡水箱		1 只		

15	生活污水柜		1 只		
三	舾装部分				
1	钢质锚	20kg,	1 个		
2	锚索	Φ16X50m 丙纶纤维绳	1 根		
3	系泊索	Φ18X35m 尼龙绳	2 根		
4	全船栏杆	钢质管子 Φ32	1 船套		
5	全船扶手	钢质管子 Φ32	1 船套		
6	带缆桩	钢质	4 套		
7	护舷材	pvc 材质, 宽 80mm、高 120mm	1 船套		
8	桅杆	钢质	1 套		
9	驾驶椅		2 个		
10	座椅 (沙发)		2 套		
11	驾驶室风雨密门	钢质	2 个		
12	轻便门		3 个		
13	驾驶室风雨密窗	钢化玻璃, 玻璃厚度约 6mm	7 个		
14	驾驶室水密前窗	钢化玻璃, 玻璃厚度约 6mm	2 个		
15	驾驶室顶棚矩形窗	钢化玻璃, 玻璃厚度约 6mm	2 个		
16	机舱水密孔盖	1000×1300 R150	2 只		
17	钢质水密舱口盖	550×550	3 只		
18	钢质水密人孔盖		3 只		
19	钢质直梯	400×2000	3 只		
20	不锈钢洗菜池		1 个		
21	家用双眼燃气灶		1 个		
22	5kg 干粉灭火器	型号: MFZ/ABC5 3A/89B	3 具		
23	9L 泡沫灭火器		1 具		
24	消防水桶		2 只		
25	沙箱	0.03m ³	1 个		
26	灭火毯	1m×2m	1 个		
27	太平斧		1 只		

28	救生衣	带救生衣灯	25 件		
29	救生圈	2 只带有 30 米长救生绳	3 只		
30	球形体	直径 0.3m, 黑色	1 个		
31	船用红旗	0.4×0.6	1 面		
32	船用白旗	0.4×0.6	1 面		
四	电气设备				
1	发电机	额定功率 8kW 额定电压 230VAC 单相双线 额定电流 34.7A 额定频率 50Hz	1 台		
2	主机启动蓄电池	DC24V 200Ah 免维护蓄电池	2		
3	发电机组启动蓄电池	DC24V 120Ah 免维护蓄电池	1		
4	岸电充电器	220VAC/DC26V,30A,带浮冲保护	1 套		
5	岸电插座	220VAC, 25A, 配岸电插头	1 套		
6	岸电电缆	CEFR/SA, 2×4mm ²	30m		
7	蓄电池单极开关	250A, DC24V	5 套		
8	交流配电板	设有监测发电机电压、频率、电流的仪表, 设有发电机的过载与短路保护, 设有电网绝缘报警指示灯。	1		
	直流配电板	设防反充二极管, 在任一路蓄电池故障时, 不影响另一路蓄电池组的供电, 电源切换实现无缝连接。	1		
9	舱底水报警板	DC24V, LED 报警灯, 蜂鸣器	1		
10	航行信号灯控制板	DC24V 嵌入式	1		
11	LED 顶灯	DC24V 10W IP23	6		
12	LED 探照灯	DC24V 100W, IP56, 电动遥控	2		
13	LED 投光灯	DC24V, 37W, IP56	4		
14	舱室插座	DC24V 10A	10		
15	桅灯	DC24V 4W 3nmile 白色	1		
16	左舷灯	DC24V 2W 2nmile 红色	1		
17	右舷灯	DC24V 2W 2nmile 绿色	1		

18	艏灯	DC24V 2W 2nmile 白色	1		
19	白环照灯	DC24V 2W 2nmile 白色	1		
20	红色旋转闪光灯	DC24V	1		
21	白色闪光灯	DC24V	1		
22	固定式甚高频 VHF	带 DSC 功能, DC24V	1		
23	磁罗经		1		
24	AIS	B 及 AIS 或 A 级 AIS, 基于北斗系统, 可组装与雷达内	1		
25	测深手锤	50m	1		
26	避雷针	φ 12×500mm 铜棒	1 套		
27	监控摄像系统	DC24V	1 套		
28	驾控台	<p>组装于驾驶室驾控台上的设备及控制项目主要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主机操纵及监测仪表(船东可根据实际使用要求, 增设监测仪表) --燃油柜液位显示, 舱底水高位报警 --蓄电池组电压或电量表 --航行信号灯控制板 --VHF 无线电话 --雷达 AIS --低压配电板 <p>及规范及法规要求的相关装置</p>	1 座		
29	电缆	CJPJ80/SC	1200 m		

四、技术规格书：

一 船体部分

1 概述

本船是用于内河A级航区，执行渔政巡查执法等工作任务的钢制执法船。具有良好的快速性、耐波性和稳性。

本船为钢制单层甲板，采用单体、折角船体。柴油机驱动，双机、双桨推进。具有航速快、机动性强、操纵灵活、便于保养维修等特点。

2 设计依据

本艇设计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

3 主要参数

总 长 L_{OA}	18.60m
水 线 长 L :	17.22m
船 宽 B :	4.48m
型 深 D :	2.00m
满载平均吃水:	0.81m
主 机:	2×205Kw(278HP)
主机转速:	2100rpm
设计航速:	13kn
船 员:	2人
乘 员:	19人
满载排水量约:	28.9 t
航 区:	内河A级J2航段

4 主要性能

4.1 航速：设计满载航速13kn。

4.2 稳性：稳性满足《法规》和《规范》对内河A级的要求。

5 舱室布置及设施配备

本艇为带密闭上建的连续甲板艇，主船体共设有3道水密横舱壁，将主船体分为4个大舱。如下：

5.1 第一道水密舱壁位于FR30，水密舱壁至艏为艏尖舱。

5.2 第二道水密舱壁位于FR14，第一道水密舱壁和第二道水密舱壁之间为卫生间，内设淡水箱1个。

5.3 第三道水密舱壁位于FR3，第二道和第三道水密舱壁之间为主机舱，内设2台主机及其启动蓄电池组，1台发电机及其启动蓄电池组，2个油箱，空调冷却水泵和舱底泵等辅机泵。

5.4 艉封板至第三道水密舱壁之间为舵机舱。舵机舱内设液压舵机1台。

5.5 主甲板以上FR11~FR27 为驾驶室及乘客舱

驾驶室在艉部和左舷侧开门，设风雨密门2个。

驾驶室两侧设有风雨密窗，前部设水密驾驶窗两扇，带雨刮器。

设驾控台1个，设置有机操舵装置和主机报警板，以及其它通导设备。

设驾驶室驾驶椅1个，座椅（沙发）2套。

6 船体结构和材料

6.1 结构形式

主船体FR3，FR14，FR30处设水密舱壁，间隔1m设置环形横向强构件。

6.2 材料选用

本艇主船体和上层建筑的板材材质全部为船用钢板，满足CCS规范要求。

船体材料的选用和焊接，严格按照CCS《材料与焊接规范》的要求执行。

二 舾装部分

1 护舷

本艇沿舷墙外一圈安装pvc材质的护舷，护舷尺度为宽80mm、高120mm。对船体进行碰撞保护。

2 属具

2.1 本艇在驾驶室内安装照明灯具6只，12VDC，LED灯，预留220VAC插座7个。

2.2 在卫生单元区域，设电动马桶1个。

2.3 在厨房区域设不锈钢洗菜池1个，设家用双眼燃气灶1个。

2.3 本艇在驾驶室顶部安装金属桅杆一只，安装有甚高频天线，航行信号灯等。

3 梯子栏杆扶手

梯子栏杆扶手全部采用钢管制成。

主甲板2舷设栏杆

机舱人孔盖处设梯子踏步，方便人员上下。

4 门、窗、盖

4.1 门

4.1.1 驾驶室后部，设后开式钢质风雨密门1个，在左舷侧壁FR21处设外开式钢质风雨密门1个。

4.1.2 厨房、卫生间设轻便门2个，尺寸根据空间布局合理调整。

4.1.3 船员休息舱及客舱设木质或其他材质轻便门1个。

4.2 窗

4.2.1 驾驶室前壁设驾驶窗两扇，带雨刮器。采用钢化玻璃，玻璃厚度约6mm。

4.2.2 驾驶室两舷侧壁设有风雨密金属窗，采用钢化玻璃，玻璃厚度约6mm，尺寸根据布局适当调整。

4.2.3 驾驶室顶棚设有天窗2个，采用钢化玻璃，玻璃厚度6mm。

4.3 人孔盖

4.3.1 机舱后部，主甲板设水密检修孔1个，便于主机吊装和检修。

4.3.2 舵机舱、机舱和帆缆舱各设水密舱口盖1个，方便人员进出。

4.3.3 艏尖舱、机舱油柜设水密人孔盖。

5 消防设备

按照《法规》第五章第六节的要求配置如下：

5.1 配备5kg干粉灭火器3具，型号：MFZ/ABC5 3A/89B。。

5.2 配备9L泡沫灭火器1具。

5.3 消防水桶1只，小号太平斧1只。

6 救生设备

按照《法规》第六章要求配置如下：

6.1 配备成人救生衣25件（布置于每个座位下方），带救生衣灯。

6.2 配备4只救生圈（布置于艏甲板两舷的栏杆上），其中2只带有30米长救生绳。

6.3 配备2盏探照灯，安置在顶甲板左右舷两侧。探照灯高度可调节。

7 信号设备

信号设备按《法规》第8章的要求配置如下：

7.1 航行信号灯

配置桅灯1盏白色，左舷灯1盏红色、右舷灯1盏绿色、艏灯1盏白色，白环照灯1盏，红色环照灯2盏，黄色闪光灯1盏和白色闪光灯1盏。

按《法规》要求，黄色闪光灯安装在桅杆顶部，白色闪光灯安装在桅杆横桁，号灯之间的距离为0.4m。

7.2 号型号旗

配备直径0.3m的球形体3个，黑色。

配备5号国旗2面。

配备标准船用红旗1面。

配备船用手旗1面。

7.3 声响信号

配备手持扬声器替代号钟，

配置LTF-9911型横排警灯1套，1.2米长，内置30W报警喊话器。喊话器能模拟报警声音，替代电笛。

8 系泊设备

本艇根据《规范》，配有钢质锚1个，配1根 $\Phi 16$ 长度50m丙纶纤维绳作为锚索，置于帆缆舱内。

艏部甲板上左右舷共配置4个带缆桩。配2根24m系船索（ $\Phi 18$ 尼龙绳）

9 内装修

天花板：采用15mm*20mm龙骨框架，龙骨内衬20mm厚B1级橡塑保温棉，面层主要材料为10mm厚单面氟碳漆双面铝板面板铝蜂窝板，两舷设置长条空调出风口。

围壁：采用15mm*20mm龙骨框架，龙骨内衬20mm厚B1级橡塑保温棉，面层主要材料为10mm厚单面氟碳漆双面铝板面板铝蜂窝板，门套、窗套均选用2mm厚氟碳漆铝单板材质，围壁下沿安装铝合金踢脚线。

地面：基层为甲板辅料找平，再用自流平找平，面层铺设橡塑地板。

10 绝缘保温

10.1 室内

铺设20mm厚B1级橡塑保温棉，达到隔热、保温和隔音效果。

10.2 机舱

机舱前壁主甲板下铺设30mm防火材料，材料为硅酸铝，达到规范要求的防火和绝缘要求。

11 油漆

11.1 主船体底板、舷侧板和甲板面的涂漆至少喷涂4度，颜色由船东指定，其中主船体水线以下喷涂防污漆2度。

11.2 上建和舱内喷涂2度面漆。

三 轮机部分

1 主机及推进系统

1.1 主机

数量：2 台

型号：WP7C278-21E120

型式：四冲程、直列、废气涡轮增压、中冷式

缸数：6 缸

缸径/行程：108×136 mm

持续功率：205kW(278Ps)

持续转速：2100 r/min

曲轴旋转方向(面向自由端)：顺时针

起动方式：电起动

1.2 齿轮箱

数量：2 台

型号：杭齿 HCA138

减速比：2.03: 1

额定输入转速：1000~2600 r/min

主要技术性能：具有倒、顺、离合和承受推力的功能。

1.3 推进轴系

本船轴系数量为 2 套，由螺旋桨、艉轴、联轴节、艉轴管、前后轴承和前后密封组成，艉轴基本直径为 70mm，由艉轴管前、后轴承座内的白合金轴承来支承，轴承为油润滑，安装前、后艉轴密封装置。

2 发电机组

本船设有柴油发电机组 1 台，作为船上动力及照明电源。

型号：PSG-8SL

额定功率：8 kW

额定转速：1500 r/min

电制：230V/50HZ

3 辅助设备

3.1 电动舱底泵，2台

型号：1500GPH

电制：DC 12V

3.2 电动淡水泵，1台

型号：PAR-MAX1.9

电制：DC 12V

3.3 电动马桶，1台

电制：DC 12V

3.4 变频水冷空调，1台

型号：0A-24BPZ

制冷/制热量：24000BTU/h

电制：220V/50Hz/1PH

3.5 手摇泵，2台

型号：CS-25Y

排量：32L/min

扬程：25m

4 机舱布置

本船机舱位于FR3-FR14肋位之间，总长5.5米，宽4.48m。机舱后部设有置梯，供机舱人员正常出入。

两台主机布置于机舱中部，柴油发电机组布置在机舱后部。机舱还设有燃油柜、污油水箱、污油水手摇泵、淡水箱、电动淡水泵、生活污水箱、生活污水手摇泵、舱底泵等。

5 动力系统

5.1 燃油系统

本船燃油使用轻柴油，机舱前部左右舷设有燃油柜各一个，供主、副机使用

燃油。燃油管系主要部件除随机配套的输油泵、燃油滤清器、喷油泵、喷油器等附件外，另设有低压双联油滤器、手动速闭阀、截止阀等附件。管子材料为无缝钢管。机舱左右燃油柜设有手动快关阀，在主甲板甲板室后壁设快关阀控制拉环，以便在应急状况下及时切断机舱的全部燃油供给。左右燃油柜上各设平板式液位计一只，以便随时查看燃油柜内的油量。在低压双联油滤器、燃油柜快关阀下方均设有油盘，残油泄至污油水箱，舱底油污水可通过污油手摇泵排至污油水箱，也可通过污油手摇泵和油污水标准排放接头排至岸上接收设备。

5.2 滑油系统

本船主、副机均为湿式油底壳结构，自成循环系统。本船航程较近，故船上不储备滑油。当需要更换滑油时，船靠码头后更换。

5.3 冷却水系统

主、副机的淡水冷却系统均为闭式循环，主机海水冷却系统为开式循环，海水泵为机带泵，由皮带拖动。海水冷却系统管路由海水阀箱、粗水滤器、海水总管、海水支管及相关管路附件组成。管子材料为无缝钢管。

5.4 主、副机启动系统

本船主、辅机均为 DC24V 电启动。

5.5 排气系统

本船主、副机排气均为干式舷外排气，排气管外用船用硅酸铝纤维毡成型，外包玻璃丝布，最外层包一层 0.5mm 的镀锌钢板，形成排气管保护罩，以保护排气管外表面温度不大于 60℃。

6 船舶系统

6.1 舱底水系统

全船各水密底舱均按规范设有抽排系统。机舱和艏尖舱的舱底水分别由自动舱底泵抽吸排出。

6.2 生活水系统

本船设 1 只淡水箱，带液位计显示，由电动淡水泵供全船日常使用。

本艇设电动马桶 1 个，自带粉碎泵，产生的废弃物直接排入生活污水箱，靠岸后通过通岸接头排到岸上处理，污水箱带液位计显示。

6.3 疏排水系统

在全船甲板最低处设有排水口，厨房、卫生间均设有排水口，甲板及厨房的排水均直接排舷外，卫生间排水至生活污水柜，经处理后排舷外。本系统管子材料为无缝钢管。

6.4 污油水系统

机舱设有污油箱 1 只，带透气口和液位计，舱底油污水、污油通过手摇泵抽吸进入污油箱，污油箱和柴油机油底壳中的污油在船舶停航时通过污油手摇泵抽吸至甲板上国际通岸接头，送至岸上污油收集处。

6.5 全船测量、注入、透气管

为满足本船的所有舱柜的测量、透气及液体柜的注入，均设有相应管件和附件。管子材料为无缝钢管。

6.6 全船通风系统

本船机舱设有一台可逆转轴流风机。机舱为强制送风，自然排风。其它舱室为自然通风。

7 控制系统与操舵系统

控制：主机操控系统为双机单站一体式操控系统。在驾控台设遥控手柄，操纵主机的推进、加减速、倒车等操作命令。

操舵：本船采用机械助力液压舵机 1 套，由驾驶室操纵手轮驱动。

8 管路设计施工原则

所有管路、阀件、附件及其材料、尺寸均采用国标、行业标准（GB、CB、CBM、JB 等）、并且符合有关规范、规则的要求。

除了特别说明外，管系通常采用无缝钢管。

管系布置应尽可能考虑可接近和可拆性。

管系应有足够柔性以防止管系由于膨胀和收缩或船体变形引起的胀缩应力。

管子弯曲通常用冷弯法、高频热弯法或焊接弯头。弯头的弯曲半径不小于管子直径的 2 倍。

所有管子应有牢固的支架和支撑，防止由于振动引起的损坏。

所有管系安装前应清除电焊渣杂质，并用压缩空气吹清。对主、辅机的燃油系统、控制管路等应按制造厂标准工艺或有关工艺进行酸洗处理和清洗。

所有管路按 CB 标准与船东要求涂标志色漆。

管系布置的部分阀件在机舱花铝板下定位后，机舱花铝板开孔并设活盖加铭牌，在机舱花铝板上部的阀件加铭牌。

穿过水密舱壁、甲板、箱柜的管子应采用通舱管件或复板。

每一舷外排出口应装设钢质或铜质的截止止回阀，该阀装在带有贯通外板凸肩的座板上。

考虑到极端情况时可能会出现冰冻现象，应在各水系统的安装中形成便于放水的低端部分，并于这些位置安装放水旋塞。

高温管路需包扎绝热材料，其绝热材料的外表温度小于 60℃。

9 其他

9.1 所有机械设备和管路的表面温度可能伤人时应以栏杆或围护进行保护，当其表面温度可能超过220° C时，其表面应有有效的防护设施。若绝热设施的表面是吸油的或可能被油渗透，则应采用薄钢板或类似材料妥善包裹。

9.2 飞轮、链条及皮带传动等运动部件应设有栏杆或防护罩等防护设施。

四 电气部分

1 总则

本船电气专业设计的依据《内河船舶法定检验技术规则》（2019）和设计任务书要求进行的。

2 电制

2.1、本船非重要设备的电制为 AC220V 单相双线绝缘制，如果空调，220V 电源插座。

2.2、本船规范要求的重要设备如：航行信号、通导、照明等用电为 DC12V 双线制。

2.3、除主机启动回路，12V 负极接地外，其它回路不接地。220VAC 设备外壳应设置单独的接地。

3 电源

本船正常航行时，其全船动力设备不依靠电力供电，按规范要求照明设备、通导设备电源与主机启动电源共用蓄电池组。

3.1、设 8kW 发电机一台，额定功率 8kW，额定电压 230VAC 单相双线，额定电流 34.7A，额定频率 50Hz。

3.2、设 DC12V，200Ah 免维护型蓄电池 4 只，作为主机启动蓄电池，蓄电池组容量至少能满足主机空载启动 3 次，正常航行时，蓄电池组由主机自带 DC12V 110A 充电机对蓄电池组进行充电。

3.3、设 DC12V，120Ah 免维护型蓄电池一只，作为发电机组启动电源，并由发电机组自带充电机充电。

3.4、设 AC220V，25A 水密插座一只，供船舶停靠码头接岸电用。

4 配电设备

4.1 本船设交流配电板一只，安装在驾驶室左舷驾控台内。

4.1.1 板上设有监测发电机电压、频率、电流的仪表，设有发电机的过载与短路保护。另设有电网绝缘报警指示灯。

4.1.2 配电板主开关、负载开关均选用施耐德 C65N 系列船用空气开关。

4.2 设直流配电板一只，安装在左舷驾控台内。直流配电板由 2 组蓄电池组同时供电，在配电板设防反充二极管，在任一路蓄电池故障时，不影响另一路蓄电池组的供电，电源切换实现无缝连接，负载回路的保护选用带指示的熔断器保护。

5 动力辅助机械设备

5.1 设舱底泵 2 台，电机规格为 DC12V 96W，设舱底水高位报警开关控制及驾控台手动开关控制。

5.2 设淡水泵 1 台，电机规格为 DC12V 85W，自带控制装置控制自动启停。

5.3 紧急停止控制

在驾控台设有空调紧急切断按钮。

6 照明、航行、信号

6.1 机舱、设备舱、外走道设 DC12VLED 舱顶灯。

6.2 驾驶室、休息舱设 DC12V LED 篷顶灯。

6.3 顶棚设 DC12V 50W 探照灯 2 套，控制板安装在驾控台上。

6.4 配 LED 光源 1.2 米长排警灯一套。

6.5 航行信号灯具按有关规范配齐，配置如下：

桅灯	12VDC	6W	3km	白色	225°	1只
左舷灯	12VDC	3W	2km	红色	112.5°	1只
右舷灯	12VDC	3W	2km	绿色	112.5°	1只
艏灯	12VDC	3W	2km	白色	135°	1只
白环照灯（锚灯）	12VDC	3W	2km	白色	360°	1只
红环照灯	12VDC	3W	2km	红色	360°	2只
黄色闪光灯	12VDC	3W	2km	黄色	360°	1只
白色闪光灯	12VDC	6W	4km	白色	360°	1只
电笛	12VDC,	120db	0.5nmile			1只

7 广播、通信、助航等

7.1 驾控台装有随警灯配供的警报器一只，顶棚设 30W 扬声器一只（安装在长排警灯内），可作对外喊话用。

7.2 设甚高频无线电装置一套，渔政专用超短波电台

7.3 设 DC12V 雨刮器 2 只，控制开关设于驾控台上。

7.4 设航行告警接收机（NAVTEX）1 台，12VDC

8 机舱监测系统

8.1 本船主机部分的监测报警系统（含近旁与延伸两部分）随主机配供，其延伸板设于驾控台上，延伸功能有：主机转速、滑油压力、冷却水温度显示；主机的启动与停车控制；滑油压力低、冷却水温度高的声报警与光指示等。

8.2 本船发电机部分的监测报警系统（含近旁与延伸两部分）随主机配供，其延伸板设于驾控台上，延伸功能有：原动机滑油压力、冷却水温度及启动电瓶电压的显示；机组的启动与停车控制等功能。

8.3 本船设液位报警和显示，对机舱舱底水高位进行报警，对油箱和淡水箱高位进行液位显示，舱底水报警设声光报警，报警器设置在左舷驾控台，油箱表和淡水表设置在右舷驾控台。

9 生活用电设备

9.1 配电动马桶一套，DC12V 180W，控制系统随马桶配供。

9.2 配水冷空调装置一套，AC220V 2.1kW，含冷却水泵一台，AC220V 0.65kW，控制系统随空调整体配供。

10 驾驶室控制台

在驾驶室设集中控制台一套，分左右两部分，安装在驾驶室前左右两舷。包括下列项目：

航行灯信号灯控制单元	直流配电板
交流配电板	主机遥控单元
警灯警报器	甚高频电话
主辅机报警复示	舱底水液位报警
雨刮器、电笛控制	探照灯控制

11 巡航摄像监视系统

本船设有巡航摄像监视系统一套，对巡航过程中的突发事件可以进行跟踪摄录。系统主机安装在驾控台内。系统主显示器为嵌入式。驾驶室顶部设有可旋转摄像头，其防护等级为 IP56。

12 电缆

12.1 本船一般电缆为 CJ86/SC 型。

12.2 电缆的敷设和安装，应符合 CB/T3908-1999（ZB/TU06-002-99）“船舶电缆敷设工艺”的规定。

13 电气设备的安装及防护

本船电气部分设计及设备选型包括船舶建造都应满足以下条款：

13.1 电气设备的安装应满足 CB/T3909-1999（ZB/TU06-003-99）“船舶电气设备安装工艺”的要求。

13.2 本船所有设备的外壳防护型式应符合 GB4208《外壳防护等级的分类》的规定。

14 在驾驶室顶设避雷针 1 个， $\phi 12\text{mm}$ ，高出桅杆顶部 300mm。

第二节 商务要求

一、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交货时间或服务时间：合同签订后 180 日历天。

三、配置及参数：详见采购文件

四、付款方式：以签订合同为准

五、投标保证金：20000.00 元人民币。

六、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七、投标文件有效期：至开标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八、其他未尽事宜，由中标人与采购人自行协商。

九、其他要求

1. 若投标文件中有英文或其他语种时，请翻译成简体中文。
2. 投标备选方案：本次投标不接受提供备选方案。
3.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总预算或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4. 投标供应商如为中小企业、微型企业，须提供财库[2020]46 号文件所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5.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对投标文件的资料进一步核实权利，若发现有弄虚作假行为的，采购人将其取消中标资格，未中标供应商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并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6. 从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至《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止，任何投标供应商不得与评委、采购人及有关工作人员私下接触或联系，严禁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

7. 报价说明：

- (1) 投标供应商须严格按照招标项目要求进行报价。报价应包含以下

(2) 费用：本次项目的服务费、货物费、售后服务费、利润、税金、代理服务费、与本项目有关的伴随的服务费和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且报价不受市场利率变动，供应商不得再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3) 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

(4) 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

(5) 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

(5) 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

(6) 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第三章 合同格式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注释：

本格式条款仅作为双方签订合同的参考，为阐明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协商可增加新的条款、修改相关条款，但不得与询价通知书、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相背离。本合同格式主要适用于货物类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可参照制定。

合同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签订地点：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_____进行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结果，乙方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内容，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 合同标物的和合同价格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价	总价	交货期

2. 交货方式和交货地点

2.1 交货方式：_____

2.2 交货地点：_____

3. 供货清单

3.1 供货清单：包括产品主机、随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名称及数量。（采购人对包装及运输有特别要求的，应作具体约定。）

4. 付款方式与条件

4.1 货物交货付款

全部货物交货并经验收合格后，甲方凭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和货物验收合格

文件等材料以_____方式向乙方一次性支付_____%的货物价款。（若乙方有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可在支付货款时予以扣除。）

现场交货条件下，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交下列单证和文件。

- a. 金额为有关合同货物价格_____%的正式发票。
- b. 制造厂家出具的货物质量合格证书。
- c. 甲方已收讫货物的验收凭证。
- d. 甲方签发的验收合格文件。

4. 2 分期支付货款的，余下的货款应于_____（时间）支付。

5.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

质量条款可细分为产品质量、包装质量、技术资料质量等内容。

（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应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填列。）

6.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

（安装调试、技术服务、人员培训及技术资料应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填列。）

7. 验收

（货物验收标准和方法应按询价通知书要求填列。）验收结果经双方确认后，双方代表必须按规定的验收交接单上的项目对照本合同填好验收结果并签名盖章。

验收可细分为到货时的外在质量的验收，投产前的质量验收，大型设备可能还存在更多的验收步骤和验收方式，采购人可在询价通知书中细化规定。

8. 质量保证

各合同包货物质保期要求均为货物经最终验收合格后 _____个月，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时，乙方在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____小时内应委派专业技术人员到现场免费提供咨询、维修和更换零部件等服务，并及时填写维修报告（包括故障原因、处理情况及甲方意见等）报甲方备案，若____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则应先提供同档次备用机供甲方使用。其中发生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有责任对设备进行不定期的巡查检修。供应商视自身能力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更优、更合理的维修服务承诺。

9. 知识产权：

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

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与甲方无关，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的，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0. 违约责任

10.1 未按期交货的违约责任：_____

11. 违约终止合同

1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甲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甲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甲方终止本合同：

11.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双方另行确定的延期交货时间内交付合同约定的货物。

11.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任何其它义务。

12. 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3. 合同纠纷处理方式：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解决：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4. 其他约定

14.1 本采购项目的询价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4.3 本合同一式三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一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一份，具有同等效力。

14.4 甲方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将合同在铜仁市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开标

(一)代理公司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二)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三)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投标保证金未交纳的(需交纳投标保证金项目),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代理公司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投标保证金交纳情况(如有)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开标室大屏幕将《开标记录表》公开发布。

二、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1名和从贵州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4名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5名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4.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5.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

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7.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一）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评标方法

（一）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价格评分	商务资信分	技术服务分
分值	30分	48分	22分

（二）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7.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同时出现两种（含）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确认应当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现象。

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予以拒绝，不接受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5.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一、 评标程序

（一）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统，投标保证金完成交纳（如有）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分公司投标的，必须由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授权。
	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3	投标人须具备钢制船舶建造能力证明文件
---	--------------------

2.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为查询渠道，对各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3. 资格审查环节中如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认定供应商不合格，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语音方式进行澄清，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带★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4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投标人对采购人、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

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对不通过符合性审查或被认定其投标无效的，评标委员会需签署书面意见，并当场书面或电话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可在限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或电话方式进行澄清，评标委员会不再接受其他外部材料。

4.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说明：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如下：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一)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 评分标准细则

报价分 (30 分)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满分
价格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① 评标基准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指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报价。 ② 对小型、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严格按照财库〔2020〕46 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执行。提供的声明函必须真实，如有虚假（按照（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0 分

1、商务分（48分）

序号	评分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1	售后服务承诺	5分	具备五星级或以上售后服务认证的得2分（提供认证材料扫描件） 售后服务评审：售后服务承诺完善具体，针对性强；故障响应时间、到达现场时间及故障排除完毕所需时间均有明确承诺且周期较短，保证措施合理、可行，有具体的包换情形、包换期以及更换时间承诺，进行横向评审0-3分。
2	培训方案	5分	①培训目标；②提供培训人员；③培训方式；④培训安排；完整详细，培训有针对性、可操作性强，方式灵活，确保使用人员快速熟悉、使用进行横向评审0-5分。
3	类似项目业绩	3分	供应商近两年（2020年1月至2022年至今）实施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业绩得1.5分，最高得3分。需提供成交（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扫描件，未提供或提供不齐全不得分。
4	本项目投入人员的能力	21分	1、项目需配备船舶高级工程师一名中级工程师两名，每一名得3分，最高9分。（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身份证扫描） 2、项目需配备CCS颁发船舶焊工证的技术工人，（5人及以上每一名得2分，最高10分（提供证书扫描件及身份证扫描） 3、需配备船舶部门颁发培训证书的船舶质检员，每一名得1分，最高2分。（提供证书扫描件、身份证扫描）
5	企业综合实力	14分	1、投标人企业管理状况评比：能够提供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一个证书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证书扫描件） 2、综合评比投标人的技术实力： 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得2分；在船舶方面有专利技术的，每提供一项专利证明得0.5分，最高2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提供不得分。）综合评比投标人的硬件设施：从焊接设备、船舶起重设备、专用生产机械等综合评比（提供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材料缺项不得分，综合比较0-3分 3、综合评比投标人企业信誉和社会评价： 参加了省级船舶行业协会的得1分；企业具备品牌商标注册证书的得1分；获得3A信用评级的得1分；重合同守信用企业的得1分（提供证书扫描件）

3、技术分（22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	生产工艺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船体建造工艺(包括钢材预处理及数控下料、焊接等)方案进行评分内容详细、方案进行横向评审 0-5分；
		施工方案	7分	1、横向比较投标人的施工方案，包括设计方案、建造计划网络图、施工进度计划安排、等等情况综合评比。0-4分。 2、根据投标人在建造过程中的质量保障措施、安全保障措施、文明施工方案、环境保护措施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0-3分；
		设施设备安装工艺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轮机及管系安装及电气设备安装工艺方案进行评分 0-5分，未提供不得分。
		加工设备	5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用于本船建造的钢板、型材等进行综合评分 0-5分，未提供不得分。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参见本章的第三条第（二）点。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享受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的供应商进行价格扣除：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

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非联合体供应商 (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6%</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 × <u>6%</u>
2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u>6%</u> (不再享受序号 3 的价格折扣)	
3	联合体一方为小型、微型企业且小型、微型企业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	对联合体总金额扣除 <u>2%</u>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1 - <u>2%</u>)

(2)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报价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 根据黔财采〔2014〕15 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州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采用综合评分法或性价比法进行评审的，在总得分基础上加 3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投标主产品按照不得低于本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50% 加以确定，如实行分品目采购的，可以以品目为单位计算。

5. 根据财库〔2019〕18 号及财库〔2019〕19 号文件规定，所提供的投标主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名清单》，享受政策性加分或价格扣除，即在总得分基础上，每一项加 0.3 分，如投标产品同时属于“节能产品清单”和“环保产品清单”两个清单中产品的，每一项加 0.5 分，最高不得超过 2 分；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的，对其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6) 以上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投标人不重复享受，以能享受最高优惠政策（即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四)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价格分+技术分+商务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五) 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 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一)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说明：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三、 定标

(一)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或者重新招标。

(二) 采购结果确认后，代理机构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 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代理机构领取招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 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交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四、 签约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三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须将合同扫描件上传至铜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供应商端采购业务——合同公示——新增合同公示，搜索本项目，上传签订后的合同扫描件。

(四) 中标（成交）单位中标后，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时，须提供和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完全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正一份副本各两份。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序号	内容	盖章要求
投标文件		
1	★投标承诺函	电子签章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附件》（即：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佐证材料）	电子签章
4	★请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的信用记录情况	电子签章
5	授权委托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电子签章
6	★开标一览表	电子签章
7	报价明细表	电子签章
8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电子签章
9	售后服务情况表	电子签章
10	技术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电子签章
11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表	电子签章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3	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电子签章
15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及相关证明材料	电子签章
16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电子签章

17	★属于分公司投标的，还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及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	电子签章
18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文件资料	电子签章
须现场提交原件的文件		
1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身份证原件。	任选一种
2	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投标时提交：授权委托书（见格式文件）及身份证原件。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原件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如★内容未按上述规定上传投标材料，将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文件中采购人需要中标人提供原件资质核验的，中标人必须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如果无法提供真实有效的原件取消其中标资格。

() 项目

政府采购投标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_____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_____
地 址: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投标承诺函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项目编号：XK-TR-2022-13（采））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一、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二、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三、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四、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五、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销投标文件，或中标后未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并送贵方备案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六、 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铜仁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实行市场调节价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并承诺向贵中心足额支付。（如有）

七、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关于贵方____年____月____日发布关于“**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项目编号：XK-TR-2022-13（采））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截至开标日：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原件扫描件（见附件）之一：**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事业法人登记证；3.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居民身份证等；**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公司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附件由总公司提供，必须由分公司和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

3. 提供以上要求（一）至（六）的佐证材料，如下：（此项目为电子开评标，以下资格性审查材料除制作于标书内外，请另外提供一份复印件加盖公章供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审查）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委托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

及代理人身份证；

(二)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体要求：供应商是法人的，应提供经审计的 2020 年或 2021 年度度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新成立未满一年、部分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具体要求：如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有效证明材料，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及以上的证明材料；或者无拖欠税收、免税等证明、免缴纳社保证明等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模板）

(六)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七) 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投标人须具备钢制船舶建造能力证明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无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致：思南县农业农村局

 (供应商全称)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为：思南县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渔政船采购，项目编号：XK-TR-2022-13(采)的政府采购活动，在此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日期：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_____（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本公司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营业执照等）注册号码：_____

法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正面复印件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反面复印件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分项	分项内容
投标总报价	大写：_____元整 小写：¥

填报要求：

1. 投标总报价包含运输、安装等所有税费。
2.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内说明报价理由。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如品牌、产地等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合计	¥						

填报要求：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视为投标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1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60%的，必须说明报价理由。	理由：	
2	★本次采购产品是（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	第三章采购需求		
...			

说明：

1.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投标人响应情况”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售后服务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投标人承诺	备注
1	保修期内售后服务情况(可用附页和宣传材料)	生产厂商售后服务情况:	
		投标人售后服务情况:	
2	保修期后售后服务		
3	培训方案(可用附页)		

技术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情况	厂家资料
1					有/无
2					
3					
...					

要求：

1. 本表的货物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参数的格式描述投标参数，并在偏离情况栏标明“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关键的指标请填写厂家资料查阅页码。
3. 投标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填报要求：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或根据评分项对应内容的要求填写）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售后服务人员配置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资格	专业	经验 年限	担任 职务
1								
2								
3								
...								

填报要求：

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复印件。
2. 提供上述人员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货物、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②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③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2）在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少数民族地区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黔财采（2014）15号]文件规定，对原产地在少数民族自治区和享受少数民族自治待遇的省份（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西藏自治区、宁夏回族自治区、广西壮族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云南、贵州、青海）生产制造的投标主产品（不含附带产品），享受政策性加分和价格扣除，本单位符合条件的少数民族地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适用政策情况表（如有）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技术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3. 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的得分为0分。

保证金缴纳凭证

技术方案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